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华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作为华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眼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华夏眼科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宜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华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85号）同意，华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00.00万股，并于2022年11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总股本为50,000.00万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56,000.00万股，其中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份数量为503,663,671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89.9399%；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份数量56,336,329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0.060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未发生因股份增发、回购注销、利润分配或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2022年12月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张广斌先生被选举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其直接持有的1,000股股份全部变更为高管锁定股。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56,000.00万股，其中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份数量为503,664,671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89.9401%；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份数量56,335,329股，占发行后

总股本的比例为10.0599%。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数量为6,908户，股份数量为3,663,6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542%，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3年5月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本次发行中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对应的网下限售股份数量为3,663,671股，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6.11%，占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0.65%。”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没有做出其他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限售股股东在限售期内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未对其违规提供担保。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5月8日（星期一）；
-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户数共计6,908户；
-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3,663,6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542%；
-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限售股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东	3,663,671	0.6542%	3,663,671	-
合计		<b>3,663,671</b>	<b>0.6542%</b>	<b>3,663,671</b>	-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股东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无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及半年。

####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份数（股）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6,335,329	10.0599	3,663,671	59,999,000	10.7141
二、限售条件流通股	503,664,671	89.9401	-3,663,671	500,001,000	89.2859
首发前限售股	500,000,000	89.2857	-	500,000,000	89.2857
首发后限售股	3,663,671	0.6542	-3,663,671	-	-
高管锁定股	1,000	0.0002	-	1,000	0.0002
<b>三、总股本</b>	<b>560,000,000</b>	<b>100.0000</b>	-	<b>560,000,000</b>	<b>100.0000</b>

注：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华夏眼科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华夏眼科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华夏眼科对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华夏眼科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沈俊

\_\_\_\_\_

赵冀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